

## 【附件一】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含新住民)80 學分班」

### 單獨招生報名表

報考編號	(*考生請勿填寫)		報考校區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校區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校區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民國___年___月___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b>相片欄</b> 報名前三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平貼)
電話		行動電話			
緊急連絡人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學歷資格	學校名稱		科組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input type="checkbox"/> 結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畢(結)業年月	____年__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校(補校) <input type="checkbox"/> 實用技能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高職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同等學歷	____年____月	考試及格或證書合格名稱			
新住民報名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年滿 18 歲以上，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之新住民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滿 18 歲以上，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之身分者。				
具結書	本人已詳細閱讀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 80 學分班單獨招生簡章，並願意遵守簡章內所有規定。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報名附各項表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絕無變造、偽造之情事，並同意「錄取後，若發現與報名資格不符，願意接受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簽名：_____</div>				
報名程序	(一) 證件核驗		(二) 繳交報名費		(三) 複核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新臺幣\$200 元整)		

**【附件二】**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含新住民)80 學分班」單獨招生  
學歷(力)證件暨身分證件浮貼表

報考校區：臺北      桃園

考生姓名：\_\_\_\_\_

畢（結）業證書或同等學歷(力)資格影本浮貼處

**【附件三】**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 80 學分班」單獨招生

應屆畢業生報名切結書

報考校區：臺北 桃園

本人\_\_\_\_\_確為 112 學年度高職 綜合高中 普通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其他 應屆畢(結)業生，若報到時無法繳交畢業證書正本或符合同等學力報名資格之原學校修業證明書或成績單正本，願依 貴會規定喪失錄取資格，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本人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含新住民)80 學分班」

單獨招生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就讀學校：\_\_\_\_\_學校\_\_\_\_\_科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附件四】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含新住民)80 學分班」  
單獨招生報名專用郵封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3 學年度「專科就業導向 80 學分班」  
單獨招生報名專用郵封

考生姓名(寄件人)		備註
地址		
行動電話/電話		
報名校區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校區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校區	
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貳佰元	
報名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報名費新台幣貳佰元(現場報名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2. 報名表(須黏貼相片)(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學歷(力)證件影本(黏貼於附件二) 或填寫應屆畢業生報名切結書(附件四)。 <input type="checkbox"/> 5. 提供個人報名資料同意書(附件三)。	左列各項表件， 請報名考生確實 檢查資料內容後 再劃記。報名資 料：(寄出前請 再次確認下列各 項文件是否備 齊)。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